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彭琳絮
電話：2991111分機7849
電子信箱：peng7667@tn.edu.tw

受文者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二)字第11108407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南市111年度國中學生獨立研究競賽實施計畫」及「臺南市111年度國小學生獨立研究競賽實施計畫」各1份（0840714A00_ATTCH3.odt、0840714A00_ATTCH4.odt）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11年度國中學生獨立研究競賽實施計畫」
及「臺南市111年度國小學生獨立研究競賽實施計畫」各1
份，請轉知所屬師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辦理多元資優教育
方案獎勵補助要點辦理。

二、本競賽採「第一階段—初審」、「第二階段—複審及成果
發表」二階段方式辦理，競賽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

- 1、國小組：就讀本市公私立國小三到六年級學生。
- 2、國中組：就讀本市公私立國中學生。
- 3、本競賽為組隊報名參加，每組限2至6人，不受理個人
組隊報名。指導教師及管理人員限任教於本市公私立
國中小之合格教師或經合法任用之代理（課）教師或

實習老師。每件作品指導教師最多2人，管理人員最多1人。報名須以學校為單位統一報名，不受理個別作品單獨報名。得跨校組隊，以報名學校為代表學校。

(二)報名類別：分為「數學自然科學」及「人文社會科學」兩類，如同時報名兩類均通過初審，而有複審發表時間撞期之情形，應由所屬學校代表於複審發表序抽籤當天自行與其他學校協調妥處。

(三)初審報名及資料繳交：

- 1、報名：111年9月12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起至9月23日(星期五)下午4時止，以學校為單位，由各校承辦人員至競賽報名網站(<https://istudy.tn.edu.tw>)統一報名。報名後各校參賽團隊始得上傳資料，請各校承辦人員務必依限完成報名。
- 2、資料繳交：111年9月12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起至9月23日(星期五)下午4時止，電子檔以上傳時間為準，紙本資料以郵戳為憑(採親自送達方式者，國小組須於期限內經新東國中輔導室簽收為憑，國中組須於期限內經新營國小輔導室簽收為憑)。電子檔上傳與紙本資料郵寄均需於期限內完成，任一項資料須於9月27日(星期二)中午12時前補件完成，若資料填寫不完整或有缺漏，交審查委員酌予扣分。

(1)電子檔上傳：初、複審資料電子檔由各參賽團隊隊長(第一作者)至競賽報名網站(<https://istudy.tn.edu.tw>)，登入上傳。

(2)紙本資料寄送：請以學校為單位，由各校承辦人員

統一郵寄至承辦學校(國小組為新東國中，國中組為新營國小)。

(四)複審：

- 1、資料繳交：由各參賽團隊隊長(第一作者)上傳至競賽報名網站(<https://istudy.tn.edu.tw>)。口頭發表簡報電子檔上傳期限自111年10月24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起至11月4日(星期五)下午4時截止，以上傳時間為準，逾繳交期限後不再接受更改，口頭發表當天不接受更換簡報檔。
- 2、口頭發表：國小組訂於111年11月12日(星期六)於新東國中舉行，國中組訂於111年11月13日(星期日)於新營國小舉行。

(五)頒獎典禮訂於111年12月1日(星期四)下午2時於新東國中辦理。

三、詳細競賽辦法、格式規範及競賽期程，請參閱附件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

